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ST 众和

公告编号：2019—026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日期延期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2、如果公司在暂停上市后出现如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1）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即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2）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3）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4）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5）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原计划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披露，因对审计报告时间估计不足，报告内容尚需完善，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时间延期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因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第 14.1.1 条、14.1.3 条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起暂停上市。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该规则 14.1.1 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情形

股票被暂停上市，在暂停上市后出现如下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1）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即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2）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3）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4）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5）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